证券代码: 831774 证券简称: 凯实股份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12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陈兴淦
 -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各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无异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之子议案一 1.议案内容:

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公司杭州凯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凯金科技") 发生如下交易:

-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凯金科技采购设备、配件等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 (2)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凯金科技销售刀模、设备等预计不超过200.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6)。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兴淦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之子议案二 1.议案内容:

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浙江星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淦科技")向楷德金属出租22000平方米的标准厂房,2023年度,租金为人民币286,000元/月,2023年1至6月物业费为人民币47,333.34元/月,2023年7至12月物业费为人民币69,333.34元/月。本次公司审议并预计,2023年度,子公司向楷德金属代收代付食堂餐费120万元、收取水电费180万元、增收物业费等不超过35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兴淦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借款、接受担保情况如下:

- (1) 拟向关联方陈兴淦先生借入款项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该借款不计利息,该款项随借随还,可重复借取;
- (2) 向关联方黄燕丰先生借入款项人民币 150.00 万元,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该款项随借随还,可重复借取。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内容为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或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联董事免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星淦科技拟以其自有不动产为申请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0,000.00 元的抵押担保,关联方陈兴淦、厉美娥、陈晨、潘正飞、刘楚江将以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所需的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担保形式不限于担保、反担保,担保主债权金额预计不超过30,000,000.00 元,公司具体获得授信情况、授信期限、借款金额以及担保情况将在上述审议范围内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内容为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或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 交易,关联董事免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 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